

##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11，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荣秀丽女士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9/10~2025/9/9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 万元~15,000 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46.72 元/股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3,615,973 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84%
实际回购金额	119,994,719.96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0.24 元/股~41.86 元/股

####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4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荣秀丽女士提议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公司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6.72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 12 个月内。

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2024 年 9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

预案》(公告编号: 2024-039)、《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4-041)。

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资金来源由“自有资金”调整为“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资金”。除上述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外,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2)。

## 二、 回购实施情况

(一)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4)。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615,9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1.86元/股,最低价为30.24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19,994,719.9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照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9月11日,公司首次披露了本次回购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 2024-039)。

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16,235,686	73.54	316,235,686	73.5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3,762,101	26.46	113,762,101	26.46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	3,615,973	0.84
股份总数	429,997,787	100.00	429,997,787	100.00

###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 3,615,973 股，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公司如未能在发布本公告后三年内实施前述用途并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5 日